

赞皇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赞文旅〔2026〕1号

关于印发《赞皇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2026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赞皇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2026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赞皇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2026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

赞皇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6年3月18日

赞皇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6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和县县委县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持续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效能，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和省、市、县有关工作要求，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机制，强化跨部门联合抽查，拓展“一业一查”监管模式，防止重复检查、多头检查；深入推进信用风险差异化抽查，聚焦问题线索、风险隐患和重点领域，开展靶向抽查，提升监管效能；探索开展非现场检查，切实压减涉企检查频次，促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二、主要任务

（一）夯实工作基础

1、加强监管平台培训

加强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以下简称监管平台）日常操作培训，实现“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检查全过程规范化操作。对检查对象进行分类标注管理，确保精准抽取和精准匹配。

2、动态调整“一单、两库、一指引”

持续推进“一单、两库、一指引”规范化、精细化，动态调整并公示本级系统内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按照监管层级及时在监管平台中完成抽查事项认领。结合监管实际，及时充实、完善检查对象名录库，在监管平台中做好新增主体的认领、非经营主体类监管对象导入，并按照检查对象行业类别和监管领域、执法检查人员业务专长和执法资质，对“两库”进行分类标注管理，实现对检查对象精准索引和精准抽取、执法人员精准匹配，为开展抽查检查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规范工作流程

1、制定年度抽查计划

根据上级要求和本地监管实际，统筹制定2026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并及时向社会公示。严格规范年度抽查计划的线上、线下动态调整工作程序，对确需增加或取消的抽查计划，及时调整并公示。

确保抽查企业占比不低于本地区本系统监管行业企业总数的3%，个体工商户抽查比例结合实际确定。

2、实施“扫码入企”检查

2026年按照省司法厅统一部署，将在“冀上双随机”掌上端上线入企检查二维码，实施“扫码入企”检查，通过“事前告知、事中记录、事后回看”实现执法检查全过程监督，确保涉企检查更加规范、透明。

3、规范结果处置

抽查结束后，及时公示检查结果，并依法做好后续处置工作，实现抽查闭环管理。对发现的问题线索，依法依规进入

行处理，确保监管实效。

(三) 深化联合精准监管

1、推进联合抽查

坚持“应合尽合、应联尽联”原则，深化“一业一查”部门联合监管模式，避免重复检查、多头检查。2026 年跨部门联合检查次数占总抽查次数的比例达到 100%，切实压减检查频次，提升联合监管效能。

2、实施差异化抽查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和频次，实施差异化抽查。对信用风险低的企业减少抽查频次，对信用风险高的企业加大抽查力度，进一步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除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外，在本年度内对信用风险低的同一经营主体，原则上不得重复抽查。2026 年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开展随机抽查次数占总抽查次数的比例达到 100%。

(四) 探索非现场检查

积极探索建立非现场检查监管工作制度和业务流程，以抽查事项清单为引领，以制定年度抽查计划为抓手，科学合理确定非现场检查任务。对可通过书面检查、网络监测、信息核查、远程互动等非现场无感式监管的，不再实施现场检查，切实压减现场检查频次，减少对经营主体正常经营的干扰。

(五) 聚焦重点任务

结合舆情监测、风险预警等发现的问题线索，组织开展靶向抽查，加大抽查问题处置和惩戒力度，促进市场环境健

康有序发展。

(六) 推行服务型监管

1、加强合规指导

在双随机现场检查中，加强合规指导，帮助经营主体及时发现经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违法失信风险，做到早发现、早纠正。

2、宣传法律法规

积极向经营主体宣传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提供政策解读，提高经营主体自觉守法、诚信经营意识，实现与经营主体的良性互动，助力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充分认识全面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持续跟踪问效，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地。相关业务科室要加强对本条线双随机抽查工作指导，督促按时完成年度抽查工作任务，提升本条线抽查工作成效。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查找问题不足，督促整改落实。

(二) 严格抽查纪律

严格落实国务院和省、市、县关于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要求，推动行风建设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规范抽查检查行为。入企检查时要做到“五个严禁”“八个不得”，坚决杜绝任性检查、运动式检查和以各种名义变相检查等行为，自觉维护市场监管良好形象。

(三) 加强信息反馈

认真落实信息报送制度，按照县局各项工作报送时间节点要求，高质量报送相关数据、工作信息。对随机抽查、监管平台使用中遇到的问题、意见建议以及好的经验做法，及时反馈县局。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各相关股所要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确保“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取得实效。